

# 2023年莲花告诉我们道理 吉祥纹莲花楼 读后感(通用5篇)

在日常的学习、工作、生活中，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。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？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，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。

## 莲花告诉我们道理篇一

不幸的是我时至今日才读到吉祥纹莲花楼，在我最年轻的日子里错过了激情四射的李相夷、洗尽铅华的李莲花；幸运的是我不用去忍受一部小说的等待，我一气呵成仿佛又回到少不更事的年代。无论是不幸还是幸运，我都已读完它，懵懂七分地接近了一个人物：李莲花。

这是一个跨越十三年的背景，作者除了在一四本书中穿插讲了许多破案的故事，尤为重要的是在塑造一个人物，而这个人物的确是在经历生活和时间的洗涤下重生。不是所有人都有勇气放弃仇恨，尤其是曾经瞩目受万人敬仰的英雄。十三年前的李莲花被内贼陷害导致与笛飞声的比武重伤落入大海，他大难不死，曾信誓旦旦地要报此仇，至死方休。

然东海之滨，莲花楼内，三年的生存让李相夷蜕变成李莲花。门主令牌换来五十两是他又个人生的起点，江湖风云变，李莲花从天子骄子、从锦衣玉食、从年少名隆到低调木讷、事必躬亲、平凡小人。他失去了很多，如他的江湖地位、他的初恋情人甚至他赖以成名的武功、性格和气魄。这些都是他愿意选择的，这样的舍弃势必是需要极大的勇气。

十年过去，江湖人依然将李相夷视之为传奇、顶礼膜拜。而他却在尘华浮世中成为了李莲花，方多病口中的死莲花、假神医。他似乎变得不再有光芒、不再神勇和不再志锐，他平

淡安逸、疯疯癫癫甚至胆小怕鬼。但不变的是他依然的侠义精神，依然心系江湖、悲天悯人。

宁愿世人能忘记李相夷，这样的话李莲花依旧过着他简单而阔达的生活，赶着牛车拖着莲花楼，做着他的假神医，破着奇案奇事。可是佛彼白石不肯忘却、肖紫衿不肯忘却、笛飞声不肯忘，乃至天下人不忘。于是他不得不撕开他的真面目，撕开他隐忍和平静的生活，但他已不是李相夷。

残忍一点就是他回不去了，他不再是那个战无不胜、所向披靡的少年才俊，他只是吉祥纹莲花楼的楼主、一个随时会疯癫死去的普通人。他祝福他的初恋和自己的兄弟白头偕老，他忘却了曾经的弟兄背叛、仇敌之恨，他已经彻底释然，如他的扬州慢一样至柔至和。

他希望天下人放过他，于是决战那天，他辞别世人，他选择了逃遁，不，应该是勇敢地选择属于他自己的生活会。或许他最后失去记忆、手残废、眼睛失明，这一切不重要，东海之滨，做着他的渔民，偶尔和他曾经的死对头打赌下棋。

做一个普通人，出世于江湖，忘记曾经的荣耀和仇恨烦恼。繁华尽落之际，也是人生得到本原的时刻。

故事兴许简单、桥段也比较牵强，甚至文字偶尔不曾优美，但是却有种灵魂，让我在书籍之中看到一个鲜活的莲花，如痴如醉。

## 莲花告诉我们道理篇二

林清玄的散文是清幽而大气的，在宁静中透露着激越，在冷峻中保持着温煦，在流动中体现着凝注。他继承了佛家广博的智慧与胸怀，轻轻一挥手袖，便装凌云的壮志，巧妙地幻化为柔美月光下心香的隽永与人性的温情。他在一篇名为《海拔五百》的散文中写道：“登山专家只看见山顶，不像

我们，能享受海拔五百的乐趣。”我被这行文字很久感动。我们正在一种叫做“征服”的驱使中日渐遗落了一种知足常乐的平和心境，于是，我们只能努力想象“高处不胜寒”的孤冷，却对半山腰的迷人景致视而不见，殊不知，没有了自由的心情与平静的心态，再宏伟的目标终究是空想罢了。

更多

## 莲花告诉我们道理篇三

。而后进了大学、谈了恋爱和步入社会中，隐藏了那股侠义柔情、失去了那道主持正义的精神，也许是我的年长变得麻木不仁，更亦或是这个社会让人变得行尸冷漠。

不幸的是我时至今日才读到吉祥纹莲花楼，在我最年轻的日子里错过了激情四射的李相夷、洗尽铅华的李莲花；幸运的是我不用去忍受一部小说的等待，我一气呵成仿佛又回到少不更事的年代。无论是不幸还是幸运，我都已读完它，懵懂七分地接近了一个人物：李莲花。

这是一个跨越十三年的背景，作者除了在一本书中穿插讲了许多破案的故事，尤为重要的是在塑造一个人物，而这个人物的确是在经历生活和时间的洗涤下重生。不是所有人都有勇气放弃仇恨，尤其是曾经瞩目受万人敬仰的英雄。十三年前的李莲花被内贼陷害导致与笛飞声的比武重伤落入大海，他大难不死，曾信誓旦旦地要报此仇，至死方休。

然东海之滨，莲花楼内，三年的生存让李相夷蜕变成李莲花。门主令牌换来五十两是他又个人生的起点，江湖风云变，李莲花从天子骄子、从锦衣玉食、从年少名隆到低调木讷、事必躬亲、平凡小人。他失去了很多，如他的江湖地位、他的初恋情人甚至他赖以成名的武功、性格和气魄。这些都是他愿意选择的，这样的舍弃势必是需要极大的勇气。

十年过去，江湖人依然将李相夷视之为传奇、顶礼膜拜。而他却在尘华浮世中成为了李莲花，方多病口中的死莲花、假神医。他似乎变得不再有光芒、不再神勇和不再志锐，他平淡安逸、疯疯癫癫甚至胆小怕鬼。但不变的是他依然的侠义精神，依然心系江湖、悲天悯人。

宁愿世人能忘记李相夷，这样的话李莲花依旧过着他简单而阔达的生活，赶着牛车拖着莲花楼，做着他的假神医，破着奇案奇事。可是佛彼白石不肯忘却、肖紫衿不肯忘却、笛飞声不肯忘，乃至天下人不忘。于是他不得不撕开他的真面目，撕开他隐忍和平静的生活，但他已不是李相夷。

残忍一点就是他回不去了，他不再是那个战无不胜、所向披靡的少年才俊，他只是吉祥纹莲花楼的楼主、一个随时会疯癫死去的普通人。他祝福他的初恋和自己的兄弟白头偕老，他忘却了曾经的弟兄背叛、仇敌之恨，他已经彻底释然，如他的扬州慢一样至柔至和。

他希望天下人放过他，于是决战那天，他辞别世人，他选择了逃遁，不，应该是勇敢地选择属于他自己的生活的。或许他最后失去记忆、手残废、眼睛失明，这一切不重要，东海之滨，做着他的渔民，偶尔和他曾经的死对头打赌下棋。

做一个普通人，出世于江湖，忘记曾经的荣耀和仇恨烦恼。繁华尽落之际，也是人生得到本原的时刻。

故事兴许简单、桥段也比较牵强，甚至文字偶尔不曾优美，但是却有种灵魂，让我在书籍之中看到一个鲜活的莲花，如痴如醉。

编辑推荐：

更多读后感范文进入读后感大全 [duhougan/](http://duhougan/)

□1□□2□

## 莲花告诉我们道理篇四

你要记得，紫檀未灭，我亦未去，

花开易见落难寻，阶前愁杀葬花人；独把花锄偷洒泪，洒上空枝见血痕。

看不见你头颅高悬，眼神轻蔑。

世界在旁人的雨水里变得安静，变得孤独，变得寂寞。变成了一个让人悲伤的星球。

曾经绚烂过，就别说一切是枉费。

生能尽欢，死亦无憾。

回到那一刹那，岁月无声也让人害怕，枯藤长出枝桠，原来时光已翩然轻擦，梦中楼上月下，站着眉目依旧的你啊，拂去衣上雪花，并肩看，天地浩大。

终是谁使弦断，花落肩头，恍惚迷离

静水流深，沧笙踏歌；三生阴晴圆缺，一朝悲欢离合。

人世间有百媚千红，唯独你是我情之所钟。

问花花不语，为谁落？为谁开？算春色三分，半随流水，半入尘埃，

资料

换你心，为我心，始知相忆深。

人世间有百媚千红，唯独你是我情之所钟。

多少红颜悴，多少相思碎，唯留血染墨香哭乱冢。

听醒木一声收，故事里她还在等候，说书人合扇说从头，谁低眼，泪湿了衣袖。

然是齐眉举案，到底意难平。

曾经绚烂过，就别说一切是枉费。

蓄起亘古的情丝，揉碎殷红的相思。

江水孤寂，两岸墨绿，到处站的都是你的身影。

蓄起亘古的情丝，揉碎殷红的相思。

相濡以沫，不如相忘于江湖

终于为那一身江南烟雨覆了天下，容华谢后，不过一场，山河永寂。

青石长阶，染尽生离死别。

愿依此日生双翼，随花飞到天尽头。

谁在岁月里长长叹息。

## 莲花告诉我们道理篇五

走过落尽繁华的梧桐树下，你叫我停下来。

你闭着眼——嶙峋的枯叶，随着这嶙峋的风，静静地落在你

同样嶙峋的肩上，我想为你拂去，你手轻轻的推开我，你说“这样很好。”——你的手如落叶一般嶙峋、一般无力。

好吧，叶落终是不可避免的——我只能承认，秋天确实来了。

我很少认真地去赏秋天的落叶——我总认为那样太伤感。看花——紫菊多好！

还是几年前，每当秋天，你抱着尚小的我，对着琳琅满目的菊，一盆一盆地指予我看：“这是白菊”、“这是墨菊”、“这是绿荷”……我最喜欢紫菊，只因它比其他菊花漂亮；你也喜欢紫菊，却是看中了它的高雅不凡，清新怡人。

此后，当我每每看到菊花时，总拍着小手乐呵呵地说：“秋天来了，秋天来了！”而你，可爱地拉拉我的小手：“菊不总是秋天才开的，还有其他季节开的呢，真傻。”——你依旧美丽动人。

长大了些，从小学老师那儿知道了9到11月才是秋天。于是每当9月1日，不论天气怎样，总傻乎乎地拉着你去公园里赏菊——赏紫菊，还一边高喊着“秋天来了，秋天来了！”你却摇着扇子，轻轻扯去愈来愈多的白发，慢慢地说：“再等天高云淡些，现在还不算真正的秋天。”

于是，我便接着等秋天。

我俯下身子，对你说：“紫菊开了，我们去看紫菊好吗？”你的眸子依旧像从前那样温婉，露齿一笑。

我们之间其实就像叶落与花开，不是么？

文档为doc格式